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hina Audit Asia Pacific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审计报告

AUDIT REPORT

关于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审计
(2018 年度)

中国·北京
BEIJING CHINA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中审亚太审字【2019】010116B号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空调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一、哈空调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哈空调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哈空调公司于2018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五、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

在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我们注意到哈空调公司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需要指出的是,我们并不对哈空调公司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意见或提供保证。本段内容不影响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的审计意见。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



编号: 004901205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61301173Y

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人行建商务大厦20层2206

执行事务合伙人 郝树平

成立日期 2013年01月18日

合伙期限 2013年01月18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9年02月11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证书序号: 000023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郝树平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48号青云当代大厦
2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仅供报告使用。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70

批准执业文号:

批准执业日期: 京财会许可[2012]0084号

2012年09月28日



证书序号: 000401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郝树平



证书号: 000401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二年一月二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二年一月二十日



姓名 李敏
证书编号: 100000951165



2014年 月 日
2015年 月 日
2016年 月 日



姓名 李敏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3年8月10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兴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10108630810377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s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12月15日
2013年 12月 15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s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03年 12月 15日
2013年 12月 15日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依法执行审计业务时，应将本证书携带至现场，以备查验。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carry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goes, conclud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certificate re-making and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the holder shall apply for replacement.

转出: 中兴会计师事务所
转入: 中兴会计师事务所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999年 9月 28日
1999年 9月 28日

证书编号: 100000951165
Institute of CPA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9年 9月 28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周燕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7-10-25
 Date of birth: 1977-10-25
 工作单位: 湖北天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湖北天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22204771025242
 Identity card No.: 42220477102524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经办人: 陈芳

2007年 5月 25日

年 月 日

发证日期: 2006年 2月 17日
 Date of issuance: 2006年 2月 17日

证书编号: 420000394722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Hubei Institute of CPAs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anc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 12月 30日
 2013年 12月 30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 12月 30日
 2013年 12月 30日

